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3-B737-07

修正案号: 39-7621

一. 标题: 检查飞机结构裂纹和腐蚀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中的所有波音737-300和-400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无论本适航指令所要求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和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H段的要求获得批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消除,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参考文件:

1	FAA	\	\cap \circ	MI	2 1	ΩA	115
1.		$\Delta \Delta$	<i>)</i> 2	υı	۰-ر	$\cup \neg \neg$	·UJ

2.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53-1287R1

3.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53-1287

4.波音服务通告 737-53A1042R9

5.波音服务通告 737-53A1042 R8

6.波音服务通告 737-53A1042 R7

7.波音服务通告 737-53A1042 R6

修正案: 39-17362

2010年11月15日

2009年3月11日

1991年7月25日

1990年7月19日

1989年10月19日

1989年8月10日

8.波音服务通告 737-53A1042 R5

1984年10月5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机身3号甚高频天线(VHF)周围的蒙皮和结构出现裂纹和腐蚀,从而造成天线分离和飞机的快速失压,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检查:

A、除本指令D(1)段规定的情况外,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段落1.E"符合性"表1-9规定的适用的时间内:根据适用性,完成适用的检查(外部详细;外部高频涡流探伤(HFEC);和内部详细和高频涡流探伤)以确认在蒙皮、支撑、框架、桁条或天线上是否存在裂纹和腐蚀。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施工指南第1、3、4和5部分的要求,完成检查,本指令D(2)和D(3)段的要求除外。此后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段落1.E"符合性"表1-9中规定的适用时间间隔重复进行适用的检查,直至完成本指令E段的相关要求。

修理

B、如果在本指令A段要求的任何检查中发现任何裂纹或腐蚀,在下次飞行前,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施工指南的要求完成修理,本指令D(2)和D(3)段的要求除外。完成裂纹或腐蚀的修理后可终止本指令A段对于该修理区域的重复检查要求。

无修理/改装后检查要求

- C、对于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施工指南第8部分规定的修理/改装后的检查要求,本指令不作要求。
- 注2: 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施工指南第8部分规定的损伤容限检查,可用于支持对运行规章相关符合性的要求。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施工指南第8部分和相应图表规定的相关要求,本指令不作要求。

例外

- **D、**(1)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规定完成时间自"服务通告原版颁布之日"开始计算,本指令则要求从本指令生效之日开始计算。
 - (2)尽管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中规定联系波音获

得检查或修理指南:本指令则要求采用按本指令H段规定程序获得批准的方法完成适用的措施。

(3)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段落1.A"适用性"中的第7组飞机:采用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中第2组,构型1,2或3的飞机的适用措施。

可选的终止措施

E、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中的第1、2、3、4、6和7组飞机:本指令D(2)和D(3)段的要求的情况除外,完成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施工指南中规定的预防性改装,包括所有适用的高频涡流探伤检查和详细检查以确认在内部和外部修理蒙皮剪切区域,框架紧固件孔区域,或支撑通道是否存在裂纹或腐蚀,以及所有适用的修理和更换。完成后可终止本指令A段要求的重复检查要求。

同时更换蒙皮壁板的要求

F、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R1中的第2和7组飞机:在完成本指令A段要求之前或同时,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37-53A1042R9施工指南的要求,使用固化的蒙皮面板更换粘接的蒙皮面板。本指令D(3)段的要求除外。

对之前完成措施的认可

- G、(1) 如果在本指令生效之目前已经采用本指令G(1)(i)、G(1)(ii)、G(1)(iii)和G(1)(iv)段中的服务信息使用固化的蒙皮面板更换了粘接的蒙皮面板,本指令认可上述工作,符合本指令F段的更换要求。
 - (i) 波音服务通告737-53A1042R5 1984年10月5日
 - (ii) 波音服务通告737-53A1042R6 1989年8月10日
 - (iii) 波音服务通告737-53A1042R7 1989年10月19日
 - (iv) 波音服务通告737-53A1042R8 1990年7月19日
- (2)如果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已经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53-1287完成了检查,本指令认可上述工作,符合本指令A段的检查要求。

替代方法

- H、(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者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3) 经适航部门批准的能提供可接受安全水平的等效替代方法

CAD2013-B737-07 / 39-7621

(AMOC)可用于本指令所要求的修理。该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并且该批准必须专门引用本指令。

五. 生效日期: 2013年3月28日

六. 颁发日期: 2013年3月28日

七. 联系人: 董文强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6921